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在2018年度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本人2018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8年，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认真审阅会议材料，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正确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2018年，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事项的表决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对本年度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它事项均投了赞成票，没有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没有反对或弃权的情形。在会议上，本人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为公司做出科学、正确的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2018年度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本年应参加董 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 会议
14	14	0	0	否
本年应参加股 东大会次数	亲自出席 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 会议
4	4	0	0	否

本人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列席股东大会，没有缺席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本年度，对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议案均认真审议，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了充分沟通，并从独立董事的角度提出了合理化建议。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18年度，本人作为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及其它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就公司以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时间	董事会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2018年1月30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独立意见 2、关于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设定指标的科学性和合理性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年2月11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次会议	1、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年2月12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次会议	1、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年3月2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次会议	1、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期权数量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年4月18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次会议	1、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7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4、关于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独立意见 5、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6、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8、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9、关于公司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年5月10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回购并注销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关于回购并注销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独立意见 4、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年7月11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独立意见 2、关于为子公司明伟万盛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3、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年7月19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18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独立意见 2、关于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设定指标的科学性和合理性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年8月9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18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年8月17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年10月12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8年11月30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变更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严格按照《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履行职责，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向董事会提出意见，以规范公司运作，健全公司内控，积极推动了公司持续快速的发展和核心团队的建设。

本人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利用自身的专业优势，积极参与公司经营决策，及时就市场环境、行业信息等重要事项与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沟通，对公司战略发展等提出建议，为公司战略发展的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

四、培训和学习情况

本人自担任公司的独立董事以来，注重对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的学习，积极参加公司以各种方式组织的相关培训，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提升了自身对公司运作的监督能力，并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

五、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8年度，本人任期期间，充分利用会议期间以及抽出专门时间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深入了解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重点对公司的经营状况、管理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掌握公司的经营动态，听取公司管理层对于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

六、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1、作为独立董事，本人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深入了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和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发展战略等，并持续关注公司经营发展和治理情况，本人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

积极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

3、注重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七、其他事项

（一）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

（二）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用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三）未发生独立董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以上是本人2018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

2019年，本人将一如既往的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继续认真、勤勉、忠实的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合作，以保证公司董事会的客观公正与独立运作，增强公司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谢谢！

